

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文件

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机教中〔2021〕25号

关于开展2021-2022年度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 科研课题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机械行指委各专指委，机械行业各职教集团，有关院校、企业：

为发挥科研工作对职业教育的支撑和保障作用，提高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工作水平，推动产教协同育人，根据《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管理（暂行）办法》，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和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简称：机械行指委）决定开展2021-2022年度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等有关要求，服务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和“双高计划”，聚焦机械行业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开展产教协同发展理论与实践研究，

着力提高职业教育服务机械工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促进机械行业职业教育高水平建设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二、选题原则

(一) 坚持推进机械行业职业教育创新发展

着力提升机械行业职业教育服务和支撑机械工业高质量发展、制造强国战略实施的能力，突出立德树人、工匠精神和创新意识培育，围绕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构建校企命运共同体、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建设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高水平专业群、开发职业教育标准体系、培育“双师型”教师队伍等重点、难点问题开展应用性课题研究。

(二) 坚持服务装备制造重点领域人才培养

围绕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结合制造强国战略重点领域的人才培养需求，重点研究机械工业基础制造技术、先进制造技术、服务型制造和国际化经营等领域复合型、创新型人才的培养体系建设和培育模式创新，探索系统培养行业紧缺技术技能人才的途径和方法。

(三) 坚持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协同创新

创新研究方法，突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知行合一”职业教育主线，鼓励学校、企业和专业教研机构合作开展课题研究，紧密结合机械行业和区域产业发展的新趋势、新需求，体现产学研用结合研究特色，注重破解机制体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高水平结构化教学团队建设、“三教”改革、资源协同优化等方面的深层次难题，服务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四）坚持科学严谨与价值创造相结合

选题应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研究方向和研究范围，讲求科学性、学术性、逻辑性和适用性，注重经验总结、规律探索和理论提升，注意研究成果的实践检验，注重推广价值，突出产教协同创新、协同发展理念与价值培育，可为有关决策和学校、企业发展提供参考和依据。

三、课题类别与管理

（一）课题分类

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专项课题。重点课题实行限额立项，专项课题实行择优立项。本年度课题申报参考《2021-2022 年度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指南》（简称《课题指南》，见附件 1）。

（二）研究期限

课题研究期限原则上为 1 年，因课题特点或存在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研究时间的须在申报时说明，但最长不超过 2 年。

（三）课题经费

获立项的课题，经费原则上由课题申报单位自筹，建议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重点课题给予不低于 1 万元/项的经费支持，专项课题给予不低于 0.5 万元/项的经费支持。

（四）课题管理

机械行指委研究与评价专指委负责课题的立项初审、过程检查、成果验收与推优等。课题负责人负责课题的研究工作，其所在单位予以必要支持和指导。遇重大变故而无法进行的立项课题，或未通过中期检查且又难

以整改到位的课题，应按规定程序予以终止。建议各单位对于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重点课题参照省部级课题进行管理。

四、申报与立项

(一) 课题申报

有关专指委、行业职教集团、院校和企业等均可申报。申报时，需参照本年度《课题指南》，填写《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项目申报表》（见附件2），将其盖章扫描件与WORD版本打包，于规定时间内发送至指定邮箱。优先支持校企、校校联合申报的课题。重点课题原则上每单位限报3项，专项课题限报6项。

(二) 评审立项

课题立项审核分为初审、复审两个阶段。初审委托机械行指委研究与评价指导委员会负责。通过初审的课题项目，由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和机械行指委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复审，复审无异议后，正式下达课题立项通知。

(三) 申报时限

申报截止日期为2021年10月11日，逾期不予受理。

五、其它

(一) 机械行指委各专指委、机械行业各职教集团、院校和企业要把课题研究作为新时期推进工作的重要抓手，秘书处要广泛组织动员，及时高效地做好课题的申报、立项和研究等工作。

(二) 本通知及相关申报材料可在机械工业教育网下载

(<http://www.cmedc.com>)。

(三) 联系方式

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发展研究处

联系人：孙林、郝康平、黄小东

电 话：010-63515232、63514846 13269053620（孙）

13263197733（郝） 13488653257（黄）

邮 箱：fzhanyanjiu5040@126.com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248 号机械大厦 11 层

邮 编：100055

附件：1. 2021-2022 年度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指南

2. 全国机械行业职业教育科研课题项目申报表

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



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1年8月24日

